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4-073
转债代码:115373 转债简称:纵横转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留授予日期:2024年11月20日
● 预留授予数量:50.00万份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作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于2024年11月20日为预留授予日,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授予50.00万份股票期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权益授予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 2023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公告编号为《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及《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于2023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2023年11月4日至2023年11月13日,公司于2023年11月4日通过OA系统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身份和资格进行了内部公示。公示期间,公司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异议。2023年11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3. 2023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同日,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2023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61)。

4. 2023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确定2023年11月29日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授予5名激励对象295.00万份股票期权。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监事会作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7. 2024年8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权益登记工作,实际授予登记股票期权数量为200.00万份,激励对象为1人,并于2023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8. 2024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二)激励对象授予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相关规定,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反之,若下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进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 (5)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前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对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成本费用和利润的影响,将随着各年可行权数量的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由该数量变动,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会计成本将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条件、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向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成本费用和利润的影响,将随着各年可行权数量的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由该数量变动,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会计成本将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条件、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向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成本费用和利润的影响,将随着各年可行权数量的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由该数量变动,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会计成本将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条件、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向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成本费用和利润的影响,将随着各年可行权数量的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由该数量变动,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会计成本将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条件、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向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024年11月20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0名回避,0名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发生或不属于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具体情况

1. 预留授予日期:2024年11月20日
2. 预留授予数量:50.00万份
3. 预留授予人数:1人
4. 行权价格:15.35元/股(调整后)
5.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存续期。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超过12个月。

(3)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于2024年9月30日授予,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行权计划安排如下:

行权批次	行权日期	行权数量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后第二个周年日	分批次授予激励对象30个以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后第三个周年日	分批次授予激励对象30个以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列约定行权日期之前未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延迟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向本次激励计划划转的原预留激励对象授予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全部行权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予以注销,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后,公司将向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授予事宜。

7. 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激励对象姓名	授予数量(万股)	行权价格(元/股)	授予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甲寅寅(男,核心骨干人员)(1人)	50.00	13.70%	0.24%
	50.00	13.70%	0.24%

注:上述“公司总股本”为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可转债转股后总股本总额205,738.71万股。

二、激励对象授予条件成就的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相关规定,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反之,若下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进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 (5)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前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对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成本费用和利润的影响,将随着各年可行权数量的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由该数量变动,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会计成本将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条件、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向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成本费用和利润的影响,将随着各年可行权数量的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由该数量变动,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会计成本将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条件、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向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成本费用和利润的影响,将随着各年可行权数量的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由该数量变动,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会计成本将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条件、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向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成本费用和利润的影响,将随着各年可行权数量的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由该数量变动,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会计成本将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条件、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向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纵横通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35元/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实施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四、权益授予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授予的50.00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期权公允价值	142.10	74.07	48.94	12.91

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4-074
转债代码:115373 转债简称:纵横转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事项均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14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1月2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吴明珠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